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顏曉瑛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10059474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楊梅區大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400131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40013116_ATTACH1.docx、
376735100E_1140013116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桃園市114年食農教育推廣補助計畫」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114年2月13日府農務字第114002536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補助計畫為第二類，相關說明如下：

(一)補助對象：本市各級國中小學及市立高中。

(二)執行方式：請欲申請之學校依校園農場建置面積提出申請，內容含智慧植栽照護管理系統、食農教育課程(如學校耕種體驗等)及食農教育教材(如：手冊、圖卡、電子書、桌遊、繪本錄製影片、校園廣播劇、餐飲體驗等)規劃，並由桃園區農業改良場專家現場勘查後一個月內提報計畫書予本局。

(三)補助標準：每校最高補助15萬元，本年度最高補助20校，依提案順序(以郵戳為憑)擇優審定，滿額為止，並以未曾申請本計畫學校為優先對象。

三、請貴校研提計畫書並於114年4月21日(星期一)前將核章紙

學務處 114/02/21 07:08



1140001201

有附件



本1式2份免備文寄送至本局體育保健科。

四、檢附旨揭計畫及計畫書申請格式各1份。

五、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聯絡人：戴介三助理研究員，電話(02)

26801841分機109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

裝

訂

線

